

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24 年 3 月 1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现场会议董事 2 人，以通讯方式参会董事 7 人。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会议由董事长高宏彪先生主持，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四、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已事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六、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已事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已事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八、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已事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摘要详见 2024 年 3 月 21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九、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茂业商业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十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已事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事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茂业商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3 年度支付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裁、联席总裁、副总裁、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薪酬共计 404.35 万元（不含董、监事津贴）。本议案已事先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高宏彪、Tony Huang、韩玉回避表决。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经营层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茂业商业关于授权公司经营层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开展证券投资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茂业商业关于继续开展证券投资业务的公告》。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高宏彪、Tony Huang、卢小娟、吕晓清、唐海峰、韩玉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事先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茂业商业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十七、《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制定相关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茂业商业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制定相关制度的公告》。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茂业商业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以上议案中第二、三、八、九、十项及第十七项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需经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一日